

# 油菜金黄：乡土中国，浪漫花开

丁小村

一

在深冬萧瑟的田野上，刚栽下的油菜苗正在返青；度过冰冷安静的冬季，它将在田野上盛大亮相——少年时代我特别喜欢这一抹生动的翠绿，它意味着春天即将到来。

在饥饿年代的早春季节，油菜疯长。勤快手巧的农妇，会把多余的菜苗拔出来，它是水灵娇嫩的食物，为青黄不接时节的餐桌上，增加了一道美食——在我童年时代，我最喜欢的一道农家菜，是素炒油菜，春天的味道从这里溢出：清新鲜美。

到了早春二月底，在一个平常的夜晚，大幕突然拉开，季节的盛大典礼，在乍暖还寒的清晨，突然拉开大幕，让我们眼睛一阵惊喜：满地金黄，薄雾也掩不住这一派光艳灿烂。

油菜花开，把一个浪漫季节送到了我们眼前：我在正午拥挤着油菜花的乡间小路，突然被一阵阵的甜香变得眩晕，眼睛瞬间几乎失明，耳边却响着蜜蜂嗡嗡地合唱。

这如梦如幻的场景，是我少年时代最震撼的一刻：遍地油菜花，每一簇都举出一枝枝一串串的花枝；每一枝都伸向天空，迎接阳光——

那些含苞生长的精致花苞，那些悄然开放的秀气小朵，那些肆意怒放的金莲花瓣……

二

一个乡村少年，就这样被一幅精彩绝伦的画幅惊呆了，这让我超越了餐桌上的想象，进入了神秘浪漫的境界。

多少年以后，我想起了沈从文的小说场景：就在桐子花开的山坡上，一对少男少女含情相对，这些桐子花，原本不过是他们生活中最普通的景致，但就在那样的时刻，变成了人生中最浪漫的风光。

对于一个农民来说，坡地上的桐子树，那只不过是一种可以变成油料的树木，榨油坊把桐子变成桐油，商人把桐油变成金钱，金钱让人们到处忙碌奔走……

桐子花开，把金钱、商人、桐油都抛开了，这一刻令人震撼：一对少男少女在山坡上唱歌，他们唱相爱的歌，他们忘记了人间的种种辛酸和悲凉——

他们相拥而歌的时候，晶莹绚烂的桐子花，正一片片落下来……

三

我在某一刻突然理解了中国人的浪漫情怀，是跟这些事情联系在一起的。

莫斯科郊外的晚上，是深夜花园里的安静和心跳，夜色迷人，还有美丽的姑娘……这种浪漫情怀，不属于中国人。我在某个油菜花开的清晨，突然感受到属于我们中国人的浪漫生活——就好比沈从文笔下，桐子花开那一刻。

是把生活的；既是神秘的，又是现实的；既是一份浪漫情怀，也是一份物质实用……

这份乡土浪漫，让2000年的中国农耕时代，充满了诗意。

五

200多年前，江南太湖地区的水乡，有一些外观令人惊艳的植物：茭白、莲藕、水芹、鸡头米、慈菇、荸荠、莼菜、菱——它们有一个很美丽的名字：水八仙。这些水生植物，都特别漂亮，有精致圆润的叶子，如同春天的眼睛，充满了灵性。这些水生植物，都会开出艳丽的小花，有着鲜美美丽的花色，就像俏丽的村姑。

很多文人都把这些植物作为水培观赏植物，放置在书桌上，装点院落中。这些野生野长的水生植物，终于变成了养眼的清供，融入了文人雅士的优雅生活。

但水八仙也是太湖地区最有名的乡土食物：是舌尖上的宠儿，餐桌上的骄子。美食家李渔发明了一道佳肴：莼菜炖竹笋——他说这是人世间最美味东西。

在江南，水八仙从野水荒湖中，来到了小民百姓和达官贵人的餐桌上，又从观赏植物变成了实用食材——这俗世的味觉和超俗的观感，成为最具特色的中国生活。

这份乡土的浪漫，是千年农耕带来的一脉心香——无论引车卖浆之流，还是文人雅士美食客，喜爱这份视觉享受，又贪恋这份口腹

之享，最终，酿成了我们中国生活的一份浪漫。

六

有一天，我在火车上遇到一位女士，她随身带着一桶菜籽油；她告诉我，她在汉中生活了三十多年，退休后回到一座北方城市居住。她每年都要回一次汉中，返回时她必须带上一桶菜籽油。

这是汉中三百里油菜花的最终成果：它将变成一桶油，是餐桌上需要的一份食材。比如这位女士，她最喜欢吃汉中的面皮，她觉得蒸一笼面皮，一定要用菜籽油来抹底、炸辣椒油，这才是汉中面皮必须的配料——为了这一口贪恋，她必须得带上一桶菜籽油。

我闻到了一股菜籽油的浓香——就好像回到了春天的原野，三百里油菜地金黄，弥散着一阵阵的甜香，怒放之后，所有的花朵都变成了菜籽——悄悄怀抱了一滴菜籽油。

7000年前，我们的祖先也曾贪这一口：他们会在金黄的油菜花中迷醉吗？想象这是一幅多么浪漫的画面。

这份来自乡土的浪漫，让2000年的中国农耕生活，变得超然而美妙。

## ○ 诗意栖居

# 我把花儿看开了

雍小英

“朔风如解意，容易莫摧残”“只恐夜深花睡去”“惜春长怕花开早”“千朵万朵压枝低”“可爱深红爱浅红”……古人怜花惜花的诗句千古流传，不胜枚举。何时何地读起来都让人满心欢喜，唇齿留香。爱花惜花不仅是文人墨客的共性，也是所有热爱生活的爱美之人的共性。花是世间最坚强、最美丽、最有希望的物种。寒冬腊月，大自然沉寂一片，很多花儿都已经在萧瑟和荒芜中孕育花苞，春风一吹便会渐次开放。

我亲眼看见腊梅和春梅的盛开。从寒冬腊月到阳春三月，最先开放的是黄色的腊梅花，旧的叶片黄中带绿尚未完全退去，花苞便米粒样排满花枝，遇上几个冬阳，腊梅就在清冷的阳光下开放，亮亮的黄纤尘不染，干净通透，极富质感。于是，清冽生硬的空气中就有一股沁透心脾的冷香，趁你不备幽幽地钻入鼻腔。腊梅还没完全退场，不甘落后的春梅也在漆黑死寂的枝干上孕育花苞，春节前后，便笑语盈盈暗香浮动。还有那矮树上的结香花苞，由白茸茸的小毛球开成朵朵明亮的黄花。

步道边那些绿化树如果认得我，我就是老朋友了。每天我都从他们身边跑过，并隔三差五驻足拍照。我把花儿都看开了。我看过黎明时分湿漉漉精神抖擞的花儿；看过月光下魅惑朦胧的花儿；看过阴天里依然明媚鲜艳的花儿；看过雪压枝头花雪相融的花儿；看过初阳下睡眼惺忪的花儿。花儿们也该赋予我顽强的毅力和深沉的暗香了。

接着开放的自然是铺天盖地的樱花树，纯洁如雪，清香四溢。人们开始蜂拥而至至樱桃沟，一睹自然的神奇美妙。桃花当然也会妖娆登场，那种嫩粉足以让人产生细腻柔软的爱情故事。梨花胜雪，李花清雅，海棠妖艳。只有油菜花不疾不徐，在三月的舞台上大秀豪横，她们从不一枝独秀，从不抢占春天的先机，但是足以碾压群芳，傲视小门小户的杂树小花。然后等着人们郑重其事地为她举办节日，敲锣打鼓，唱歌跳舞，迎接这铺天盖地的金黄。

“春服既成，冠者五六人，童子六七人，浴乎沂，风乎舞雩，咏而归。”春天里的人们就是这样欢呼雀跃，赏花爱花感受春天的绚烂和生机，生活都香喷喷的。

何止春天花会开，四季花开从未间断。自然界的花儿从不违背使命，不论身在何时何地，总会如约绽放，若是心中有春天，心中便一直有花开，那就在心中营造一个属于自己的春天。

## ○ 印象四季

# 同春天说说话

(外一首)  
周国平

沉默了一个冬天，想和春天说说话  
说着说着就感觉暖和了  
我说立春，百草开始发芽  
谁在念“立春一年端，种地早盘算”的农谚

农人开始犁地，开始清理渠渠  
我说雨水，油菜、麦苗开始返青

一场春雨一场绿  
我的诗也也开始冒芽  
虽然算不上名句，却也任性  
我说惊蛰，春雷一声响  
一只蝌蚪爬过青青的菜地  
笨嘴笨舌地还没来得及表达  
春天已过去一半，春分已到

紧接着是清明，清明青青山  
越说春天越有生机，豌豆、胡豆开了花  
蜜蜂一路追赶着花期  
燕子回家了  
春天像个长大的孩子  
再也不愿听我的唠叨

## 自豪的麦子

豌豆、胡豆正在开花  
长睫毛的麦子挺着个大肚子  
站在田野自豪地向远处张望  
还有菜籽也不甘示弱  
饱满地把田坎都撑弯  
预产期均在暮春  
小满来到田野一番巡视  
阳光在镰刀上舞蹈

野豌豆被孩子吹得震响  
燕子回来了  
寻找屋檐下的故居  
或衔泥做窝重建新家  
蚂蚁还在地里玩耍  
只有麦子第一次做母亲  
自豪中略带羞涩

# 穿越植物的情感

鲁衍

认识我的朋友普遍认为我是个“五谷不分”的书呆子，令人汗颜的真相其实是：我真的很长时间五谷不分。直到现在，依然傻傻分不清牡丹和芍药、香椿和漆叶、玫瑰和月季。但这并不妨碍我喜欢姹紫嫣红的花卉和生机盎然的绿植。

阿联酋有一则营销广告，内容是对相同温湿度环境、长势相似的两盆植物进行实验，记录它们在辱骂和赞扬两种环境下每天的成长过程。这则广告策划的初衷是“拒绝职场欺凌”，然而经广告公司发布后，迅速在全球开展了一场关于“植物情感”的讨论，由此引发了一场“科学与伪科学”的大辩论。

美国加州大学的迈克尔·波伦教授在《植物的欲望——植物眼中的世界》一书里讲述了苹果、郁金香、大麻、土豆和人类相互依存的故事。这四种植物分别代表了人类“香甜、美丽、陶醉、控制”四种情感。人类站在食物链的顶端，可以肆意满足自己对食物或精神层面的欲望。植物可以借助人类和自然的力量，将种子传播到地球上适合开枝散叶的任何土壤。

在国内饱受诟病的外来入侵物种“一枝黄花”，生命力极其顽强，一株花可以产生两万多粒小种子，它可以像蒲公英一样随风传播。一旦扎根，便会快速与周围的植物争夺土壤、养分、阳光，还可以分泌一种抑制周边植物生长的毒素，对农田的生态系统危害极大，被人们深恶痛绝。如今，植物学家正在争分夺秒地研究对策，希望在不久的将来，这枝桀骜的“霸王花”能被驯化，变废为宝。

古人也赋予草木感情。《西游记》第64回里，荆棘岭四仙翁邀唐僧一起谈诗论道，开始气氛还算融洽，当杏仙出场后，她先是羞羞答答为唐僧奉上一盏香茗，然后又使出浑身解数歌舞一曲引诱唐僧。好在唐长老意志坚定，不为所动。“仙翁”们被二师兄打回原形，一众树精修为散尽。假设，唐僧没有非凡的定力，万一被这个最不像妖、充满文艺范的美貌“杏仙”所迷惑，那就不会有后来取经路上的九九八十一难了。

我曾经为了消除新搬迁

## ○ 心灵花园

办公室的甲醛，养了盆绿萝。刚开始，枝繁叶茂的外形像极了宋朝的凤冠，让人满心欢喜。几个月后，绿萝又长出了犹如瀑布般的长长藤蔓，仿佛温柔浪漫的大波浪卷发。我甚至给它起了一个“长发美女”名号，经常给它浇水、施肥。冬天来了，办公室的暖气给足了绿萝的成长温度，绿萝藤蔓已经低垂到了地板，土壤的养分已经无法满足它疯长的愿望。刚开始，叶子是一片接一片黄，后来整条枝蔓枯黄。请教过养花高手后，建议我减少浇水，并将绿萝修剪至根部，以确保安全过冬。我对着绿萝犹豫了三百个回合后，手拿剪刀，将“长发美女”修剪为“寸头小伙”。春天来临了，那盆倔强的绿萝始终没有生长出更多的枝叶，只在春风吹拂的时候，缓缓看一眼那些曾经被剪下来的枝条，在新的花盆中一枝又一枝顽强生长。那一刻，我相信植物是有情感的，也许“长发美女”生气了，她在埋怨我是个不合格的理发师，剪坏了它那一丝不苟的秀发。

阳台上盆栽我抱回室内过冬的长寿花，在春雷滚滚声中，长出了星星点点的花骨朵，由于担心接下来的“倒春寒”，我一直舍不得将它搬回阳台。眼见着春日里的气温一天天回暖，在反复确认未来10天的气温后，我先给它浇透水，然后才放在了阳光下。昨天，忽然发现鲜艳的花朵已压弯了枝头，我仿佛听见了它在花盆里咕嘟咕嘟哪大口渴的声音，它舒展枝叶迎风而立的样子，便是“高楼晚见一花开，便觉春光四面来”。

午后的一抹暖阳，一缕春风，一枝繁花，一杯清茶，静下心来，微微闭上眼睛，聆听种子破土发芽的欢喜雀跃声、百花园窃私语的呢喃……

有时候想想，养绿植和养孩子在某种程度上有着异曲同工的感觉。如果他（她）慧根深厚，那就助他（她）在擅长的领域生根发芽、开花结果；如果他（她）资质平平，我们依然要像往常一样地浇水施肥，陪他（她）走过生命的历程。我们养花，不是为了了刹那间的芳华，而是享受它成长过程中带来的感动和喜悦。

红杏深花，萼蒲浅芽，一花一世界，一叶一春秋。穿越时空，探访植物的世界，感受它们的勃勃生机，沉淀自己的浮躁年华。



# 汉水

山弯秀色

郭振毅 摄

# 一盆浆水慰平生

马小玲

的！”

冬去春来，地里的刺野菜最是肥嫩，母亲也喜欢把它们挖回家泡成浆水菜。可挖刺野菜、洗刺野菜却极富挑战性。那些经了冬雪滋养的一株株胖胖的刺野菜懒洋洋地窝在土坷垃间。母亲寻见了，蹲下身子，一手拢住叶片，一手拿着戳刀，轻轻一挑就把它们从土里刨出来了。母亲顺手拾起抖抖，把粘在茎叶间的泥巴抖掉再丢进菜篮。只一会儿功夫，菜篮底就绿茵茵横卧一堆。

我却做不到母亲这般干净利落，我怕它们叶片边沿那些直扎手的小毛刺。我可是狠狠踩过几次亏的，自那以后，我对这些貌似可爱的小家伙就敬而远之了。一旦在地头发现它们的踪迹，只盯着不动手，我守着它们等候母亲来处理，看它们在母亲的手里变得服服帖帖。

红薯的茎叶，在夏日里常被母亲采回家泡浆水菜。我对它们的情感，却不在口腹之间，而在于玩一种游戏。我们一伙孩子，挑选出一些长相匀称的红薯叶，去掉叶片，只要那段筷子长短的茎，左一下右一下，一点点掰断。这可是一项技术活，急不得，躁不得，力气大了，容易断，只能屏住呼吸，小心翼翼，一点点用力，要做到茎断而皮相连。我们把这些链条挂在耳朵上当耳环，团在手腕上做手链。我们比谁做的耳环好看，谁的手链精致。

浆水菜还有一些神奇的功效。那年夏天，我被开水烫伤了腿，情急中母亲搬来浆水盆，她利索地从盆中挑出一大碗浆水菜，让我坐在椅子上放平腿，把一根根浆水菜排布阵列地密密麻麻贴在我的烫伤处，半个多小时一换，一连几天，天天如此。说来神

## ○ 人间有味

儿时的记忆里，我家的厨房是土墙黑瓦的偏房。不知是窗户过于矮小，还是土墙的四壁太过灰暗，总觉得小小的厨房里不够亮堂。一方土灶台上，依次摆放着堆叠的盆盆碗碗。靠北的角落里，年终摆放着一个大肚的瓦盆，那是母亲专门用来泡浆水菜的。一年四季满满当当，一旦有了空隙，母亲就会从坡上摘回来各种各样的时令菜蔬及时装满。白萝卜叶、辣辣菜、苦麻菜、刺野菜、芹菜、青菜、牛皮菜……家菜、野菜，田里种的坡上长的，凡是能泡的能吃的，我都在那个瓦盆里见过，也都在嘴里嚼过。

母亲像是会变戏法，把勤劳和智慧都倾注在浆水菜里。虽然佐料不多，可她们总能变着花样做出多种浆水菜吃食，或为主食，或为下饭菜。菜豆腐、酸米汤、甜浆子、菜捞饭、浆水面皮、浆水面、浆水鱼鱼、浆水面片、浆水拌汤……这些都是作为主食来吃的。素炒浆水、凉拌浆水、浆水豆腐、浆水豆芽，这些则是最常见的日常下饭菜。

最喜欢和母亲去田间地头找浆水菜。长相似笋笋、个头又高大的苦麻菜秆粗叶长，喜欢生长在地头或者田坎畔。每每遇见，母亲都会如获珍宝。我也学着母亲的样子，从根部开始，一片一片掰下肥硕的叶子，任液稠乳白的汁液沾满手指。

还记得第一次采摘时，见那一滴滴乳白浓稠的汁液从苦麻菜秆、叶的断裂处汩汩冒出，我简直吓坏了。“妈，我们掰掉了它的叶子，苦麻菜受伤流血了！”看，它疼得血都变成白色